

证券代码：300878

证券简称：维康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5-051

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取得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药品生产许可证》，换发后的《药品生产许可证》有效期至2030年12月11日，主要相关信息如下：

一、《药品生产许可证》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丽水经济开发区遂松路2号

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11007047968289

法定代表人：刘洋

企业负责人：刘洋

质量负责人：纪晓燕

发证机关：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

有效期至：2030年12月11日

许可证编码：浙20000144

分类码：AhzyCh

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：浙江省丽水经济开发区遂松路2号：中药饮片（含毒性饮片、含直接口服饮片）、丸剂（滴丸）、滴剂（胶囊型）（仅限注册申报使用）、片剂、胶囊剂、软胶囊剂、颗粒剂***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本次换发《药品生产许可证》是基于原许可证即将到期，新证的取得确保了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，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《药品生产许可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15日